

北京办理《食品流通许可证》所需材料及办理流程

产品名称	北京办理《食品流通许可证》所需材料及办理流程
公司名称	北京中益祥和企业咨询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1:1 1:1 1:1
公司地址	北京市通州区,朝阳区,丰台区,海淀区均有分部-承接全北京各区业务
联系电话	13717970994 15321335882

产品详情

随着去年10月1日《食品经营许可监督管理办法》的实施，全国许多地方都用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取代了《食品流通许可证》。但在微信公号后台，仍有许多人询问《食品流通许可证》的办理流程，在此食药法苑综合一些地方的规定，做一简要介绍，仅作参考，具体以当地监管部门的许可条件为准。

办理所需材料

(一)《食品流通许可申请书》(可在核完名后在工商局领取)；

(二)《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》或营业执照复印件；未设立的母体企业，提交《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》。未设立的分支机构，提交《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》、隶属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。已设立的，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。已设立企业变更名称的，提交《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》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(三)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经营场所的使用证明；(自有房产提供产权证复印件；租赁的提供租赁协议及出租方的产权证复印件；有关房屋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，属城镇房屋的，提交房地产管理部门的证明或者竣工验收证明、购房合同及房屋销售许可证复印件；属非城镇房屋的，提交当地政府规定的相关证明；出租方为宾馆、饭店的，提交宾馆、饭店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；使用军队房产作为住所的，提交《军队房地产租赁许可证》复印件)这部分材料与提交给注册科的材料一致。

(四)负责人及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的身份证明原件与复印件；负责人任命书及食品安全管理人员、食品安全技术人员的聘用合同复印件或聘用意向书。负责人任命书是指上级单位任命文件或股东会决议。原有营业执照，且营业执照上的“负责人”与食品流通许可申请中的负责人一致的，无需提供负责人。不一致的，提交有关新“负责人”的任命书。(注：这里的负责人包括：企业法人的法定代表人；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；分支机构的负责人；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(委派代表)；农民合作社的法定代表人。负责人兼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的不需要提供聘用合同或意向书。

(五)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经营设备、工具清单；申请人提交文书需表明设备名称、设备型号及设备数量。

(六)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经营设施空间布局和操作流程的文件；包括经营场所的空间平面图、供货、销售流程文件（食品贸易需在文件中体现经营模式和流程图），空间平面布局图标明用途、面积、设备设施位置等。

(七)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文本；内容包括进货检验制度、进货查验纪录制度、从业人员健康检查制度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退市制度、食品检查、存放、运输制度等；规模较小（注册资本500万以下的可以将上述制度合并制定）。

(八)健康证较少两个（其中必须有负责人一个）原件及复印件，及其身份证复印件

(九)食品经营安全承诺书

(十)其他材料。企业的实际联系地址、全体股东的居住地、联系电话、身份正明复印件。咨询热线：15321335882（微信同号）